

風 險 因 素

[編纂]我們的H股涉及多種風險。閣下在決定購買我們的H股前，應審慎考慮以下有關風險的資料，連同本文件所載的其他資料，包括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倘本節所述的任何情況或事件實際出現或發生，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或會受到影響。在任何該等情況下，我們H股的市價均可能下跌，而閣下可能會損失全部或部分**[編纂]**。

下文為我們認為屬重大的風險的描述，其中部分非我們所能控制。其他我們目前並不知悉或認為不重大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或會發展及成為重大，並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表現受我們所服務的下遊行業終端用戶需求波動的影響。該等下遊行業的增長放緩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表現取決於下遊行業（包括數據中心、分佈式電站及基礎設施建設行業等）終端用戶對搭載我們發電用發動機的發電機組的需求波動。例如，在中國房地產市場快速增長與擴張的歷史期間，我們的表現曾很大程度上受用於房地產開發項目的發動機銷售所影響，但由於近年來中國房地產市場降溫及由此導致的中國房地產開發商需求下降，以及數據中心等其他下遊行業的需求增加，此類應用已不再對我們的表現產生重大影響。此外，我們的表現亦取決於內河與沿海航運及海上作業行業終端用戶對我們船舶推進與輔助發動機的需求波動。

下遊產業終端用戶的需求，可能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而未能增長或出現下滑。

第一，中國及全球整體經濟狀況的經濟衰退或其他不利變化，可能減少上述產業的活動與投資，並抑制終端用戶的需求。例如，經濟放緩可能抑制數據中心的建設，並降低數據中心行業對發電機組的需求；而中國沿海航運業的週期性波動，則可能對航運服務的需求產生重大影響，進而影響對我們船用發動機的需求。第二，政府政策與法規的變化可能抑制上述產業的投資與增長。例如，針對促進或限制互聯網基礎設施及算力投資的政策與法規——而這正是數據中心行業發展的關鍵驅動力——可能對我們用於數據中心應用的發電發動機及發電機組需求產生重大影響；此外，與內河航道基礎設施投資以及漁船、渡輪及其他船隻升級相關的政策與法規，亦可能持續影響對我們船用發動機的需求。第三，我們所服務的任何下遊行業所適用的產業、排放、環保或其他標準的變更，可能導致我們的產品過時，或造成客戶流失及市場份額下降。最後，上述任何行業（例如數據中心、分佈式電站、基礎設施建設及內河或沿海航運）出現產能過剩，均可能導致新增投資顯著減少，並降低對我們產品的需求。

由於上述及其他因素，若我們所服務的下遊行業未能維持強勁增長，且終端用戶需求下滑，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目前與關聯方擁有且將繼續保持重大的業務關係。若我們與關聯方的關係發生任何重大變化，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與關聯方保持密切業務關係，包括玉柴集團實體、玉柴股份關聯方及玉柴安特優。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與關聯方進行了多項交易及業務往來。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上半年及2026年上半年，我們向關聯方的採購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136.1百萬元、人民幣1,397.8百萬元、人民幣1,938.3百萬元、人民幣875.9百萬元及人民幣1,238.2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採購總額的40.5%、39.2%、34.1%、24.2%及31.5%；我們來自關聯方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822.6百萬元、人民幣758.8百萬元、人民幣614.3百萬元、人民幣275.3百萬元及人民幣306.8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25.4%、19.0%、10.0%、9.2%及6.8%。一方面，我們主要向關聯方採購成品發動機以補充我們的產品組合，並向玉柴股份關聯方及玉柴集團實體採購零部件，例如缸體毛坯鑄件、缸蓋毛坯鑄件及連桿，用於我們自身的發動機生產。另一方面，我們主要向玉柴安特優供應零部件（主要為氣缸體及氣缸蓋），並向玉柴集團實體及玉柴股份關聯方供應成品發動機、發電機組及零部件。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與關聯方的交易」一節。此外，玉柴集團實體、玉柴股份關聯方及玉柴安特優各自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一個或多個期間內，分別為我們五大客戶及五大供應商之一。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客戶及供應商的重疊」一節。

[編纂]完成後，我們將繼續由控股股東（包括玉柴股份）控制，並預期將與彼等及／或其關聯人士及其他關聯方（包括玉柴集團實體）維持業務關係。然而，無法保證我們能夠隨時與玉柴股份關聯方或玉柴集團實體維持緊密的業務關係。若該等業務關係發生任何不利變化，我們可能無法按對我們屬合理的條款（甚至完全無法）繼續與玉柴股份關聯方或玉柴集團實體進行業務往來。因此，我們的業務及營運可能面臨重大困難，包括業務營運中斷、喪失商機及市場份額，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參見本節「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我們依賴供應商，其中部分供應商為我們的獨家或少數供應商。」。

於2000年代初，玉柴國際與玉柴股份的其他股東（包括若干玉柴集團實體）之間，就玉柴股份的日常管理及營運產生分歧，涉及公司治理程序的執行、股息的支付、玉柴股份董事會的召開以及員工相關事宜的解決等方面。大約在2000年代中期，玉柴國際、玉柴股份與若干玉柴集團實體訂立了多項協議以解決該等問題。無法保證未來不會再出現玉柴國際與玉柴股份其他股東之間的任何類似或其他爭議或困難。若發生任何此類爭議或困難，我們與玉柴股份關聯方或玉柴集團實體的持續業務關係或往來可能受到不利影響，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就玉柴安特優而言，我們所有外部採購的大型發動機均向玉柴安特優採購。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產品及服務」一節。此外，我們向其供應發動機零部件。若羅爾斯羅伊斯與我們之間就戰略方向或與玉柴安特優相關的其他事宜產生分歧，我們與玉柴安特優的業務關係及往來可能因此中斷或受到其他不利影響。參見本節「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我們可能無法從收購、投資或戰略聯盟中實現預期的收益、協同效應、成本節約或效率提升，並可能在估值、整合及開發所收購的業務、品牌及資產方面遇到困難」。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技術及產品可能過時。倘我們無法持續改進現有技術及產品、開發新技術及產品或成功進入新市場，我們或會失去競爭力。

我們未來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提升現有技術、開發能夠滿足所服務下游產業日益複雜需求的新技術，並以及時且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回應技術進步及新興行業標準。我們所服務的下遊產業中出現的新產品、新製程、新行業標準，以及技術進步與升級，均可能使我們的技術與產品過時、競爭力下降或市場吸引力減弱。

鑒於我們所處的行業及所服務的下遊行業均具有高度競爭且不斷演變的特性，我們的長期前景取決於能否持續改進現有技術與產品，以具競爭力的價格開發並推出新技術與新產品，以及進入新的本地與海外市場——而這可能需要我們具備超越當前能力的技術與市場專業知識。無法保證我們能夠成功做到上述任一事項，亦無法保證我們推出的任何新產品能被所服務下遊產業的終端用戶所接受。競爭對手可能開發出比我們更先進的技術或產品，或比我們更快、更具盈利性地完成開發，這可能顯著削弱我們的競爭地位。

我們未來的表現亦取決於柴油發動機及發電機組的升級，以及天然氣及替代燃料內燃機與清潔能源發電機組的設計與開發。無法保證能夠在該等領域取得預期成果。在中國，為天然氣及替代燃料內燃機與清潔能源發電機組建立可持續的市場，受到我們無法控制的多項因素影響，包括：(i) 政府政策、排放標準或替代能源技術補貼的轉變；(ii) 更新、更具競爭力的技術與產品的出現；(iii) 未來石油相較於天然氣及其他替代能源的價格與可獲得性；(iv) 天然氣發動機所需的天然氣加氣基礎設施是否成功發展；及(v) 新能源控制系統是否成功開發。

若我們的技術與產品過時，或我們的改進與開發工作未能達到預期成果，我們可能會失去競爭優勢，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研發工作可能無法產生預期的成果，且我們可能未能維持並提升自身的研發能力。

研發對我們產品品質與性能的提升至關重要。我們一直以來在研發工作上投入大量資源。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上半年及2026年上半年，我們產生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212.0百萬元、人民幣285.5百萬元、人民幣362.4百萬元、人民幣176.7百萬元及人民幣188.6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6.5%、7.1%及5.9%、5.9%及4.2%。

由於我們所處的行業及所服務的下遊行業具有技術快速變遷的特性，我們需要持續投入大量資源進行研發，以跟上技術進步的步伐並保持競爭力。然而，研發活動本身具有不確定性，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研發工作能夠達到預期成果。此外，我們也無法保證能夠招募、留任及激勵合格的研發人員，或能以其他方式維持並提升我們的研發能力。因此，若未能跟上技術發展的步伐，或未能及時滿足客戶或行業標準，或在產品升級與改進方面出現任何延誤或挫折，均可能對我們的競爭力、業務、前景及市場份額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未能對我們的產品品質維持有效控制，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形象造成不利影響，導致產品退貨或召回，並引發產品責任索賠，以及造成客戶流失和市場份額下降。

我們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能否持續生產並交付高品質、高性能的發動機及發電機組，以吸引並留住OEM及其他客戶，尤其是我們所瞄準的數據中心及其他下遊行業中的客戶。若未能達到客戶在可靠性或品質方面的標準，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品牌形象及市場地位，並導致我們流失客戶及市場份額。

無法保證我們能夠隨時對產品品質維持有效控制。我們的發動機及發電機組生產涉及技術複雜的製程，並需要供應高度專業化的零部件。我們或我們的供應商在設計或生產過程中出現的任何瑕疵或缺陷，都可能使我們面臨潛在的產品責任及產品召回風險，或導致生產活動出現其他停擺或中斷，從而產生額外成本、聲譽損害及銷售下滑。此類瑕疵或缺陷亦可能引發重大的保修責任，因為我們有義務於適用保修期內，為受影響的客戶免費進行所有必要的維修或更換。因此，缺陷產品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行業中面臨激烈的市場競爭，且我們可能無法成功有效地與競爭對手競爭。

我們所處的行業競爭激烈，多項因素共同形成了這一競爭格局，包括競爭對手產品的改進、競爭對手產能的增加、價格競爭、對新能源發動機的重視程度提高，以及發動機行業內的整合。

我們可能無法有效與競爭對手競爭，尤其是大型國際發動機及發電機組公司以及中國主要業者。該等競爭對手可能擁有遠超我們的財務及其他資源、研發能力、經營歷史、產品應用及市場份額，從而使彼等能夠比我們更快速、更有效地應對替代技術及市場變化，進而削弱我們的競爭地位。

此外，我們所在行業（無論是發電發動機、船用發動機亦或發電機組）可能會因需求波動而出現產能過剩。任何產能過剩或客戶需求下滑均可能導致我們產品價格下跌，而在與競爭對手進行價格競爭時，我們的收入、利潤率及盈利能力將受到不利影響。

競爭對手亦可能推出更受終端用戶青睞的新產品或改良產品，而終端市場的競爭可能推動技術進步，使我們的產品比預期更快過時。因此，若我們在推出具競爭力定價的新產品或改良產品方面出現任何失敗或延誤，均可能對我們的競爭力、市場地位、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行業整合或聯盟可能產生規模更大、市場地位更強的競爭對手，從而對我們構成更大的定價壓力；而涉及我們主要供應商或客戶的整合，則可能擾亂我們現有的供應商或客戶關係。失去任何此類供應商或客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且預期將持續依賴主要客戶，該等客戶佔我們銷售額的比例重大。

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上半年，我們對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各年／期分別為人民幣1,088.7百萬元、人民幣1,135.8百萬元、人民幣2,118.7百萬元及人民幣1,795.3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33.6%、28.4%、34.4%及39.9%；而我們對最大客

風 險 因 素

戶的銷售額各年度／期間分別為人民幣708.4百萬元、人民幣539.4百萬元、人民幣1,269.9百萬元及人民幣1,005.0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21.9%、13.5%、20.6%及22.4%。失去一個或多個主要客戶（無論單獨亦或全部）將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或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預期，日後銷售額仍將有很大一部分來自主要客戶，因為我們瞄準的大型互聯網科技公司及分佈式電站，正是我們大型發動機及發電機組用於其數據中心建設及產能擴張項目的客戶或終端用戶；同時，數據中心及其他目標下遊行業可能會出現整合或更加集中。

我們對最大及其他主要客戶的依賴，使我們面臨與其流動性及採購決策相關的風險。該等客戶的財務穩定性、市場地位或採購模式出現任何不利變化，均可能導致我們的銷售額及收入減少。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主要客戶不會拖欠付款，或將繼續向我們採購相同數量的產品。此外，由於我們通常與該等客戶並無長期銷售協議，彼等可能隨時終止與我們的業務關係並轉向競爭對手；而經濟或行業層面的挑戰可能進一步降低彼等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作為獨立運營公司的歷史有限，過往的增長率未必能反映我們未來的表現。

我們自2022年開始以獨立運營公司的方式營運。在此之前，我們的業務隸屬於玉柴股份，而玉柴股份於2015年成立了一個獨立分部管理我們的業務。我們作為獨立運營公司的歷史有限，這可能使評估我們的業務前景變得困難，且我們的過往表現不應被視為未來表現的指標。儘管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經歷了顯著增長，但無法保證我們能夠持續保持該增長或避免下滑。我們在持續運營及發展業務方面面臨重大挑戰與風險，包括：設計、開發及製造符合所服務下遊行業終端用戶需求的高品質產品；管理產能擴張；擴大客戶基礎；管理供應鏈及營運效率；在中國以外的目標市場及區域拓展我們的銷售、分銷及服務網絡；以及適應整體經濟狀況及監管環境的變化。若未能應對該等挑戰與風險，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倘若我們無法持續實現銷售增長及業務擴張，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或前景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經歷了顯著的銷售增長，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上半年及2026年上半年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239.0百萬元、人民幣3,999.8百萬元、人民幣6,150.4百萬元、人民幣2,978.1百萬元及人民幣4,494.4百萬元。然而，無法保證我們能夠維持或增加收入，因為我們未來的增長很大程度上取決於許多我們無法控制的 factors，包括我們所服務的下遊行業能否持續增長。

在擴大產能、維持或增加與產能擴張相匹配的銷售額，以及管理一個擁有更多員工、橫跨不同地域的更大型組織方面，我們亦可能面臨重大挑戰。基於各種挑戰與不確定性，我們亦無法保證能夠有效管理未來的增長，該等挑戰與不確定性包括：(i)在動盪的供應鏈環境下，確保必要的物資及零部件供應；(ii)招聘、培訓及留任經驗豐富的研發人員、熟練生產工人及管理人員；(iii)生產並及時交付產品以滿足增加的訂單；(iv)維持品質標準及具競爭力的定價；(v)控制成本；(vi)改善我們的營運、財務及管理監控、合規計劃及報告系統；及(vii)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取得足夠資金，以應付未來的擴張及投資。

若未能有效管理未來的增長，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或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可能無法繼續使用「玉柴」商標，或無法確保「玉柴」商標持續保有品牌實力。

我們主要提供「玉柴」品牌產品，且我們受益於「玉柴」品牌相關的品牌知名度及協同效應。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獲許可使用由玉柴集團擁有並授權予我們的26項商標（「玉柴商標」），當中包括「玉柴」。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知識產權」。我們無法保證玉柴集團不會撤銷或終止該等授權，亦無法保證我們能在該等授權到期後成功續期。此外，無法保證玉柴集團、其關聯人士或第三方不會質疑我們使用玉柴商標的權利，或主張我們的使用侵犯了其知識產權。任何該等撤銷、終止、未能續期或質疑，可能需要我們投入大量管理時間與資源來重建品牌、以不同的品牌為產品重新命名及推廣產品，或為該等索賠進行辯護，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大部分玉柴商標亦由玉柴集團實體使用，並透過玉柴集團的授權由玉柴股份關聯方使用。該等人士或其他人士的不當行為或其他不當舉動對「玉柴」品牌造成的任何損害或不利影響，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聲譽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依賴供應商，其中部分供應商為我們的獨家或少數供應商。

我們的發動機及發電機組包含從外部供應商採購的零部件，其中部分供應商為我們的獨家或少數供應商。例如，我們依賴中國境外的一家獨家供應商提供大功率高壓共軌燃油噴射泵及噴油器；而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向玉柴股份關聯方採購絕大部分特定關鍵零部件（主要為氣缸體及氣缸蓋毛坯鑄件）。任何供應鏈中斷，無論是由於物流、財務或其他問題所致，均可能延誤或停止我們的生產，削弱我們履行訂單的能力，並導致合約違約、收入損失及成本上升。除上述獨家供應商外，我們一般不會簽訂長期供應協議，且無法保證我們能夠及時地、按可接受條款或根本無法找到替代供應商。我們對獨家或少數供應商的依賴，亦可能導致品質控制方面的挑戰、成本上升以及新技術應用的限制。有關我們對玉柴股份關聯方在特定關鍵零部件上的依賴，請參閱本節「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我們目前與關聯方擁有且將繼續保持重大的業務關係。若我們與關聯方的關係發生任何重大變化，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供應商的財務穩定性亦至關重要，因為其財務困境可能嚴重中斷我們的供應鏈。營商環境的變化、不可抗力、政府法規或政策以及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因素，亦可能影響其及時或根本地交付零部件的能力。上述任何問題或隱憂，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部分依賴分銷商銷售產品，而我們對分銷商的控制有限，這使我們面臨風險。

我們部分透過分銷商分銷產品。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上半年及2026年上半年，我們通過分銷商銷售產生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519.6百萬元、人民幣526.7百萬元、人民幣740.2百萬元、人民幣306.3百萬元及人民幣412.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16.0%、13.2%、12.0%、10.3%及9.2%。除直銷渠道外，我們還依賴分銷商的市場覆蓋範圍及其與終端用戶或OEM客戶的既有關係，在相關市場銷售我們的產品。我們無法保證分銷商能夠成功營銷、銷售或支持我們的產品。我們對分銷商的行動及業務計劃控制有限，即使合約有禁止規定，該等人士仍可能從事不當行為，包括違反我們的協議（例如未經授權的銷售，或銷售至違反獨家分銷權的區域）；未經授權或不當使用我們的品牌名稱；對我們產品的推廣或支持不足；未能向終端用戶提供足夠的培訓

風 險 因 素

或服務；虛假陳述產品功能；以及在中國及我們產品銷售或交付所在的其他司法權區違反反腐敗法律。分銷商的不當行為或不遵守我們的協議或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要求，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品牌形象及市場地位，並中斷我們的銷售。任何涉及我們分銷商的負面宣傳、法律行動或行政處罰，亦可能對我們在相關市場或司法權區營銷及銷售產品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可能因發動機零部件供應中斷或短缺而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或我們的供應商所使用的零部件及其他投入品（例如氣缸體及氣缸蓋毛坯鑄件、曲軸、凸輪軸及活塞）可能出現持續中斷或供應短缺，這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或及時執行業務計劃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隨著我們的產量及業務擴大，我們對發動機零部件的需求預計將增加，任何供應中斷或短缺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生產所用的零部件或能源價格可能上漲，這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或導致我們蒙受經營虧損。

我們的生產依賴多種零部件及能源，其價格受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影響而出現顯著波動，具體取決於市場狀況及市場需求的變化。關鍵零部件（如氣缸體及氣缸蓋毛坯鑄件、曲軸、凸輪軸及活塞）以及能源（如電力、天然氣及石油）價格上漲，可能大幅增加我們的生產成本。我們通過價格調整將該等成本轉嫁給客戶的能力，可能受到競爭壓力、合約義務或客戶抵制的限制。若我們無法完全吸收或轉嫁成本上漲，可能降低我們的利潤率，並導致盈利能力下降或經營虧損。

若我們無法有效管理產能，或產能擴張計劃出現任何問題或延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未來的成功，部分取決於能否有效管理產能，包括產能利用率、效率、流程優化以及設備和設施的購置或升級。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或根本無法為產能擴張項目取得所需的政府批准或許可。在達成預期時間表、籌集資金、擴大產能或產生足夠需求以支持擴大的產能方面，我們亦可能遇到問題或延誤，任何該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此外，我們提升產能的努力未必能達到預期效益，尤其是在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不足或不穩定的情況下。對我們產品需求不足或不穩定，將影響我們的產能利用率。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上半年，我們發動機生產設施的利用率分別為88.4%、93.0%、98.6%及94.3%。無法保證過往的需求水平或利用率能夠維持，而由市場趨勢、客戶偏好或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所驅動的需求任何下降或波動，均可能導致利用率降低。若來自現有客戶的訂單及新業務不足以讓我們充分利用產能，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有效管理庫存風險。

我們的庫存主要包括零部件、在製品及成品，為支持生產及確保及時向客戶交付而持有。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庫存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311.2百萬元、人民幣1,509.1百萬元、人民幣2,078.7百萬元及人民幣2,510.0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流動資產的41.1%、36.7%、33.1%及31.1%；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上半年，平均庫存週轉天數分別約為185天、168天、142天及127天。我們根據多項因素設定庫存水平，包括我們的經驗、現有客戶訂單、需求評估及零部件價格波動，而該等因素本身均存在不確定性，實際需求可能與預期存在重大差異。若我們高估需求，可能面臨庫存過時、價值下跌或減值。若我們低估需求，可能無法按

風 險 因 素

時交付足夠的產品，導致訂單流失及聲譽受損。庫存水平過高亦可能佔用大量資金。此外，根據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與若干客戶訂立的寄售安排，在客戶使用並接受產品之前，產品的所有權及庫存風險仍由我們承擔。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銷售、營銷及客戶—寄售安排」。該等安排對我們的庫存管理提出了更高要求，並可能增加我們的庫存風險。上述任何風險一旦發生，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國際上進行產品的營銷、分銷及銷售，這本身存在固有風險。

我們在海外市場銷售產品。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上半年及2026年上半年，我們在中國境外的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120.2百萬元、人民幣214.4百萬元、人民幣335.9百萬元、人民幣105.6百萬元及人民幣232.8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3.7%、5.4%、5.5%、3.5%及5.2%。產品的國際營銷、分銷及銷售可能使我們面臨多種風險，包括：(i)貨幣匯率波動；(ii)瞭解當地市場及趨勢的成本；(iii)營銷、分銷、運輸、貨運、客戶服務及支持成本；(iv)遵守不同的商業、營運、環境及法律要求；(v)在海外市場取得並維持產品認證；(vi)取得、維持及執行知識產權；(vii)招聘及留任具備海外市場知識的管理、技術、銷售及其他人員；(viii)貿易壁壘、出口要求、關稅、稅項、反傾銷或反補貼稅、保障措施及其他限制，該等限制可能提高我們的價格，並削弱我們在特定司法權區的競爭力；及(ix)因不熟悉當地法律、法規及政策、我們有限的營運經驗以及設立海外業務的成本所帶來的挑戰。

鑒於我們海外經驗有限，我們必須投入大量資源以瞭解適用的當地法律、法規及政策。此外，我們的海外銷售使我們面臨更大程度的地緣政治風險，包括在我們經營或銷售產品所在的國家或地區出現的國際緊張局勢、武裝衝突、制裁、貿易限制及其他形式的政治及經濟不穩定。例如，我們在中東地區設有銷售團隊並向該地區銷售產品，而該地區近期因政治事件而經歷了嚴重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武裝衝突及其他不穩定情況。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中斷我們的海外業務活動、減少或延遲客戶需求、中斷物流、危及我們人員的安全、引發額外的制裁或貿易限制，並減緩我們海外銷售的增長，任何該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收入、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受廣泛的政府政策及法規所約束，而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的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深受政府政策及法規的影響，該等政策及法規涉及我們營運的多個方面，包括生產流程、排放及燃油效率標準、環境保護、氣候變化、員工健康與安全、補貼以及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我們產品的製造受到中國生態環境部及其他主管機關的監管，我們的營運及產品須遵守國家及地方有關排放、噪音、空氣品質、土壤污染、廢水排放、危險及非危險廢棄物材料的處理與處置、員工健康與安全、氣候變化及環境保護的法律法規。遵守該等要求對我們課以多項義務，包括取得許可證及批准、繳納環境稅以及遵守污染及廢棄物管理標準。此外，多個司法權區正在制定或考慮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新法律法規。遵守該等政策、法律及法規涉及持續的重大合規成本，而該等政策、法律及法規的任何變更或更嚴格要求的出台，均可能進一步增加我們的合規成本，並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或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特別是，近年來中國對柴油發動機的法規日益收緊，包括強制實施中國非道路移動機械第四階段排放標準，該標準在生產過程中及發動機安裝後均施加了一系列排放測試。我們亦必須持續監察行業及監管趨勢，以便在技術及其他方面為未來可能採納的更新、更嚴格的要求做好準備。

風 險 因 素

遵守該等標準以及為該等未來要求做好準備，需要在先進技術方面進行大量投資，並且已要求我們投入大量資源以改進主要發動機零部件及系統，從而導致研發開支及其他成本增加，這可能對我們的資本及其他資源造成重大壓力。若該等成本增加無法完全轉嫁予我們的OEM及其他客戶，我們的利潤率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此外，中國政府已將節能減碳列為優先事項，承諾於2030年前實現碳達峰、2060年前實現碳中和，這已導致出台可能減少對柴油發動機等傳統發動機重視、並鼓勵使用更清潔替代能源的政策及法規。該等變化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市場地位產生不利影響。在我們產品銷售、分銷或使用的其他市場中，更嚴格的監管(包括針對數據中心、船舶及其他應用的能效及能耗標準)同樣可能對我們施加額外的合規成本及營運負擔，進而可能導致我們流失市場份額並損害我們的市場地位。

若我們未能取得或維持產品所需或適宜的認證，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須為部分產品取得相關行業船級社或機構的認證，例如，為我們的發動機及發電機組取得中國船級社的認證，以使該等產品能夠在相關下遊行業中進行營銷及銷售應用。部分認證(如泰爾認證中心有限公司頒發的泰爾產品認證)屬自願性質，但客戶可能將其作為品質及性能保證的要求。隨著我們擴大海外銷售，該等市場的政府當局或客戶可能要求額外的認證，這需要投入大量的研發及其他資源，且無法保證我們能夠取得或維持該等認證。任何未能取得或維持該等認證的情況，均可能削弱我們的擴張計劃，並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國際出口管制及經濟制裁的不利影響。

美國及其他司法權區和組織已實施多項措施，對特定受制裁國家、特定行業、公司集團或個人，以及該等國家內的組織施加經濟制裁。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制裁及出口管制法律法規概覽」。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曾向位於土耳其及伊拉克的客戶直接銷售我們的發動機產品，且據我們所知，可能存在涉及位於俄羅斯(不包括克裏米亞、盧甘斯克人民共和國及頓涅茨克人民共和國地區)終端用戶的間接銷售。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一與相關國家相關的業務活動及美國出口管制合規」。

若美國或其他司法權區或組織認定我們的任何活動違反了其施加的制裁或出口管制法律，或構成了對我們實施制裁指定或出口限制的依據，我們的業務及聲譽可能受到不利影響。由於制裁及出口管制計劃不斷演變，新的要求或限制可能生效，從而加強對我們業務的審查，或導致我們的一項或多項業務活動被認定為違反或根據適用的法律框架而受到制裁。

我們在業務中與各類第三方進行往來，該等第三方的任何不當行為或不合規情況，均可能使我們面臨重大責任、聲譽損害或其他損失。

我們在業務中與各類第三方進行往來，包括零部件供應商、服務提供商、OEM、分銷商及其他客戶和其他業務合作夥伴。我們並不直接控制該等第三方，彼等可能缺乏足夠資源來滿足我們的要求，未能按時交付產品或服務或交付的品質未如理想，或從事欺詐、賄賂、貪腐或其他不當行為。此外，該等第三方若未能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或

風 險 因 素

在與我們的產品或業務相關的事宜上出現任何未經授權或不當的行為，均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使我們面臨法律訴訟、罰款或其他處罰，中斷我們的供應或銷售渠道，並以其他方式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從收購、投資或戰略聯盟中實現預期的收益、協同效應、成本節約或效率提升，並可能在估值、整合及開發所收購的業務、品牌及資產方面遇到困難。

我們不時可能會進行收購或投資，或與第三方訂立戰略聯盟（包括合資企業），以促進我們的業務目標。例如，玉柴安特優目前為本公司與羅爾斯羅伊斯各佔50%權益的合資企業。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與羅爾斯羅伊斯動力系統的合營企業」。

我們無法保證任何該等收購、投資或戰略聯盟將會成功或能達致其預期目標，因其成功取決於市場狀況、監管環境、技術發展以及我們合作夥伴或被收購、被投資業務的表現等多項因素。我們可能無法物色到合適的收購、投資或戰略聯盟對象，或無法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或根本無法完成任何該等交易，而且在甄選過程中我們可能面臨激烈競爭，並需要取得可能無法獲得的政府及監管批准或許可。任何該等交易亦涉及固有估值風險，因為我們對目標業務價值、前景及風險的評估可能依賴假設、估計及有限信息，並可能被證明是不正確的。因此，我們可能為目標支付過高代價，或無法就所投入的資本獲得足夠回報，這可能導致商譽減值支出、無形資產攤銷或其他撇減。該等交易亦可能涉及多項風險，包括：(i) 未能整合被收購或被投資的業務、品牌或資產，或未能與我們的戰略聯盟合作夥伴協調營運，包括在留任及吸納人員以及整合營運、系統及文化方面遇到困難；(ii) 管理層對我們現有業務的注意力分散；(iii) 我們或所收購、投資或合作業務的主要員工可能流失；(iv) 與我們經驗較少的新技術、新產品、新市場、新司法管轄區或新行業相關的風險；(v) 與合作夥伴共享專有信息，以及合作夥伴未能履約；(vi) 與合作夥伴在戰略、營運或財務事宜上產生分歧，這可能中斷營運或導致相關安排解散或我們退出相關安排；(vii) 合資企業及其他戰略聯盟固有的共同控制權，這可能限制我們單方面行動的能力，並延誤我們對市場機遇或挑戰的回應；(viii) 影響交易基礎假設的業務、行業或整體經濟狀況的意外變化；(ix) 所收購或投資的資產、業務或被投資公司價值下跌，包括可能要求我們進行剝離、重組或其他戰略行動的減值損失；及(x) 產生債務或其他負債、與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相關費用的攤銷、可能承擔的法律責任，以及若被收購、投資或合作的業務或品牌表現未如預期時對我們品牌或聲譽的損害。

由於上述及其他風險，我們未必總能從任何收購、投資或戰略聯盟中實現預期的收益、協同效應、成本節約或效率提升，而我們的增長能力以及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因此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財務表現受合營企業投資所影響，而該等投資面臨流動性風險。

我們已投資於合營企業，且日後或會繼續投資。該等合營企業的表現已影響且將持續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而有關表現取決於多項因素，其中部分因素非我們所能控制。即使我們的合營企業根據權益會計法錄得盈利，我們僅於宣派股息時方會獲得現金流入；倘該等分派未能進行或出現任何延誤，均可能對我們的現金狀況、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因此，我們可能無法實現對合營企業投資所預期的經濟及其他利益。

風 險 因 素

我們於合營企業的投資亦不如其他投資產品般具備流動性，我們為應對經濟、金融或投資狀況變化而迅速出售於合營企業權益的能力有限。該等權益的市場受多種因素影響，例如整體經濟狀況、融資可得性、利率及供求關係，其中諸多因素非我們所能控制。我們無法預測能否按我們所訂的價格或條款出售於合營企業的任何權益，或潛在買方提出的任何價格或其他條款是否為我們所接受，亦無法預測覓得買方及完成相關交易所需的時間長短。因此，我們於合營企業投資的缺乏流動性特性，可能嚴重限制我們應對合營企業表現出現不利變化的能力，並可能約束我們的財務靈活性，進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第三方支付款相關的多種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部分客戶（「相關客戶」）透過第三方支付款人（該等付款人稱為「第三方支付款人」，該等安排稱為「第三方支付款安排」）與我們結算付款。於2023財年、2024財年及2025財年，相關客戶的數目分別為六名、12名及15名。我們從第三方支付款人收取的第三方支付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49.3百萬元、人民幣60.6百萬元及人民幣53.2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於2023財年、2024財年及2025財年總收入的1.5%、1.5%及0.9%。自2026年1月1日起，我們已不再允許客戶透過第三方支付款人結算付款。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第三方支付款」。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面臨與該等第三方支付款安排相關的多種風險，包括第三方支付款人可能因其對我們並無合約債務而提出退還款項的主張，以及第三方支付款人的清算人可能提出主張。若第三方支付款人或其清算人提出任何主張，或就第三方支付款安排對我們提起或提出法律訴訟（無論民事或刑事），我們將須耗費大量財務及管理資源為該等主張及法律訴訟進行抗辯，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響。

匯率波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部分銷售額來自海外客戶。因此，我們總收入的一部分以外幣計值。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上半年及2026年上半年，我們在中國境外的銷售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3.7%、5.4%、5.5%、3.5%及5.2%。因此，我們面臨匯率波動所帶來的風險。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5年上半年，我們分別錄得外匯收益淨額人民幣0.1百萬元、人民幣1.3百萬元、人民幣1.3百萬元及人民幣2.3百萬元，2026年上半年匯兌虧損淨額人民幣1.6百萬元。我們無法準確預測匯率波動對我們經營業績的影響，並可能產生匯兌虧損淨額，這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隨著我們進一步將業務拓展至國際市場，我們可能面臨與匯率波動相關的更大風險。

我們可能無法取得足夠的融資以支持營運，這可能限制我們的增長潛力。

我們的業務及未來策略需要大量資金以投資於多個業務領域，包括研發、產能擴張以及產品推廣及營銷，而我們可能須取得額外資金，包括透過借款或進入資本市場。然而，取得該等融資取決於多項不確定因素，包括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中國更廣泛的經濟、政治及市場狀況、國內及國際資本市場的狀況，以及利率及市場流動性的變化。無法保證我們能夠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或根本無法取得額外融資，而任何無法取得額外融資的情況均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業務及增長前景。此外，股權融資

風 險 因 素

可能攤薄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的權益，而債務融資則會增加我們的償債義務，並可能施加營運或融資契諾，有關契諾可能限制我們的營運靈活性或我們派付股息的能力。若我們未能償還債務或遵守適用的契諾，我們可能違約，這可能對我們的流動性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國際貿易政策及法規變動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營運面臨國際貿易政策及法規變動所帶來的風險，該等變動可能對我們產品在相關司法權區的銷售及分銷產生不利影響。不利的政府措施，例如出口管制、關稅、稅項、反傾銷及反補貼稅令、市場准入或保障措施，以及其他限制，可能提高我們產品的價格，減少需求並削弱我們的競爭地位，或阻止我們在特定司法權區銷售產品。任何新關稅、貿易法規或重新磋商的貿易協定，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此外，我們向海外供應商採購生產設備，這使我們受到相關監管機構（尤其是美國或歐洲監管機構）的監管審查、出口管制限制及許可證要求的約束。遵守該等不斷演變的要求需要耗費大量資源，而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或貿易政策轉變可能導致採購延誤、成本增加，或使我們無法購得必要的設備或技術，進而對我們的生產能力、營運效率及整體業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

於2022年10月，我們的直接控股股東及控股股東玉柴股份被列入未經核實清單（「未經核實清單」）。該清單是美國商務部工業與安全局頒佈的《出口管理條例》的補充清單。當工業與安全局因美國政府無法控制的原因而無法圓滿完成最終用途核查（例如許可證前檢查或運送後核查），從而無法核實受《出口管理條例》管制物品的最終用途或最終用戶的合法性及可靠性時，相關實體將被列入未經核實清單。美國商務部已於2022年12月在玉柴股份現場核實後將玉柴股份從未經核實清單中移除。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控股股東或業務合作夥伴日後不會被列入未經核實清單、工業與安全局的實體清單或拒絕往來人員名單。若我們、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控股股東或業務合作夥伴日後被列入工業與安全局的任何清單，我們可能面臨聲譽損害、供應中斷、與業務合作夥伴往來或取得銀行融資時受到限制或遇到困難，或面臨額外的合規要求或成本，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這可能導致我們的競爭力下降。第三方提出的知識產權侵權索賠或其他指控，以及第三方對我們知識產權的侵權行為，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發明專利、實用新型專利、外觀設計專利、商標及商業秘密法律、限制性條款及保密協議的組合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知識產權」。然而，第三方可能複製或以其他方式獲取或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包括尋求法院宣佈不侵權，而對我們產品的偽造或模仿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及經營業績。此外，監控未經授權的使用既困難且成本高昂，我們的保護措施可能無法完全防止侵權，而透過訴訟執行我們的權利可能導致巨額成本及資源分散，進而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另外，製造公司可能捲入指控侵犯知識產權、不正當競爭或類似違規行為的訴訟，特別是在知識產權及商標註冊方面。因此，我們可能面臨第三方（包括競爭對手）就發明專利、實用新型專利或其他知識產權提出的侵權索賠或指控，或面臨不公平貿易行為的指控。由此產生的任何責任、開支或為降低未來責任風險而進行的產品變更，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專利可能在未獲延期的情況下屆滿，或被質疑、規避、宣告無效或其範圍受到限制，在此情況下，我們的專利權可能無法有效保護我們。我們可能無法阻止競爭對手開發競爭技術、採納技術進步或利用我們的專利或其他專有技術，這可能對我們的市場地位及產品競爭力產生不利影響，並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業務很大程度上依賴於高級管理層、關鍵員工及合資格人員的持續努力。

我們高度依賴我們的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以及研發、銷售及營銷人員，而招聘及留任合資格人員對我們成功至關重要。任何執行董事或其他關鍵員工的流失，可能阻礙我們業務策略的執行，且由於具備開發我們產品及服務並將其商業化所需技能及經驗的人才庫有限，可能難以找到替代人選。該等人員的競爭十分激烈，任何未能招聘、培訓、激勵或留任該等人員的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此外，我們可能需要提供更高的薪酬及福利以吸引及留任未來人才，這可能增加我們的人力資源成本並降低盈利能力。

任何勞動力短缺、勞動成本上升或其他影響我們勞動力的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盈利能力及聲譽產生不利影響。

近年來，中國(包括我們員工在內)的平均工資有所上漲，且預計將持續上升。為支持我們的業務增長，我們可能需要擴充具備經驗的管理及技術人員隊伍，以執行我們的擴張計劃及研發項目，而任何勞動力短缺均可能中斷我們生產基地的營運或延遲我們的擴張。由於中國經濟增長及生活水平提高，合資格人員(尤其是研發專家及工程師)的競爭十分激烈，我們預期勞動成本、薪資及福利將持續面臨上漲壓力。無法保證我們能夠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或根本無法吸引及留任足夠的合資格員工。任何未能做到這一點的情況，均可能削弱我們的競爭地位並阻礙我們的增長。勞動成本上漲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在勞動合同、勞務派遣使用的限制、勞動保護及條件，以及法定員工福利(包括養老、住房公積金、醫療、工傷、失業及生育保險)方面，面臨更嚴格的監管要求。根據《中國勞動合同法》及其實施細則，雇主在勞動合同、最低工資、薪酬、試用期及單方終止合同方面面臨更嚴格的要求，這可能限制我們以理想或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終止雇員或改變雇傭常規的能力，並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生產設施若發生任何意外中斷，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滿足客戶需求及發展業務的能力，取決於我們生產設施的高效、不間斷運作，以及持續、充足的公用事業供應。地震、火災、乾旱、洪水或其他自然災害、政治不穩定、暴動或內亂、長時間的公用事業或運輸中斷、恐怖襲擊或其他限制或中斷我們營運生產設施能力的事件，均可能導致重大損失，包括因生產中斷而造成的收入損失。

此外，我們可能產生巨額開支(超出我們的保險保障範圍)以維修或更換受損的設備或設施，我們製造、供應及交付產品的能力可能受到嚴重中斷，我們的客戶關係可能受損，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傳染病的爆發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健康流行病及傳染病爆發的風險，例如COVID-19、SARS、H1N1及H5N1流感、伊波拉及茲卡病毒。此等疾病過去曾導致，且日後可能導致廣泛的健康危機，進而對一般商業活動、經濟、金融市場以及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例如，自2019年底及2020年初開始，COVID-19疫情導致中國及全球許多製造設施暫時關閉，我們所處的行業及其他行業經歷了更長的供應前置時間、供應中斷以及運輸及付運選擇受限。無法保證COVID-19或其他傳染病不會再次爆發，而未來任何疫情可能導致工廠關閉、勞動力短缺、供應鏈或運輸中斷或類似後果，其持續時間及影響無法預測或合理估計。

我們的營運面臨固有的營運及安全風險以及職業危害，這可能導致我們產生巨額成本，並使我們受到行政處罰或其他處罰以及賠償申索。

我們的生產營運可能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原因而中斷，包括極端天氣、火災、自然災害、設備及系統故障、勞動力短缺、勞資糾紛或環境問題，任何該等情況均可能削弱我們及時生產及交付產品的能力。此外，鑒於我們營運的性質，涉及人身傷亡或財產損壞的事件可能導致行政處罰或其他處罰或重大賠償申索，而任何該等事件的發生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面臨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相關的信用風險。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分別為人民幣1,022.5百萬元、人民幣1,574.2百萬元、人民幣2,446.9百萬元及人民幣3,825.7百萬元，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上半年及2026年上半年的週轉天數分別為100天、119天、119天及126天。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經選定主要項目討論—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我們可能因無法控制的因素而無法全數收回該等應收款項，包括客戶關係惡化或終止，或客戶營運或財務表現出現任何下滑，這可能導致客戶延遲付款或違約。儘管我們已計提虧損準備，但任何未能管理好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相關的信用風險的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2026年上半年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且概不保證我們未來不會產生經營現金流出淨額。

我們於2026年上半年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147.5百萬元。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一節。概不保證我們日後不會出現經營現金流出淨額。倘我們未來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我們可能並無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營運，而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業務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品保修撥備可能不足以完全覆蓋未來的保修索償，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品質保修主要涵蓋故障零部件的維修或更換，我們會計提保修撥備以覆蓋與保修相關的索償。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產品保修撥備分別為人民幣31.0百萬元、人民幣50.2百萬元、人民幣80.1百萬元及人民幣102.8百萬元。我們根據估計及實際保修成本的變化調整該等撥備，但無法保證該等撥備足以覆蓋所有未來的保修索償。任何撥備不足或重大的意外保修開支，均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保險保障範圍有限，任何超出我們保險範圍的索償均可能導致我們產生巨額成本。

我們為發生在我們場所內的財產損失、人身傷害或涉及第三方的醫療費用投保，我們認為這屬行業慣例，但無法保證我們保險的保額、範圍或保障足以應付所需。任何未投保的風險，包括主要管理層及人員損失、業務中斷、訴訟或法律程序、自然災害（如流行病、瘟疫或地震）、恐怖襲擊、社會不穩定以及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事件，均可能導致巨額成本及資源分散，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未來將繼續獲得中國政府的優惠稅務待遇。

我們目前受益於若干優惠稅務待遇。根據中國西部大開發政策，自2021年1月1日起，我們享有15%的優惠稅率，該優惠預計於2030年12月31日到期。此外，於2024年11月28日，我們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有權於2026年12月31日前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且我們亦有權就研發開支享受額外的稅務扣減。無法保證我們在該等優惠到期後能夠延續或繼續享有相同或類似的優惠待遇，任何失去資格、變更、撤回或稅率上升均將導致我們的實際稅率上升及稅務負債增加。此外，中國政府可能不時調整其增值稅、營業稅或其他稅項的政策，這亦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若我們未能繼續獲得中國的政府補助，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從相關政府部門獲得作為研發及生產設施擴建項目激勵的政府補助，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上半年及2026年上半年分別合共為人民幣3.0百萬元、人民幣21.9百萬元、人民幣47.8百萬元、人民幣38.4百萬元及人民幣8.5百萬元。

該等政府補助可能針對特定行業、屬於非經常性質且為酌情發放，並須遵守地方政府訂定的甄選條件及程序，而我們日後可能無法滿足該等條件及程序，地方政府亦可能將其支持轉向其他行業。無法保證任何該等變動將對我們有利，或我們將繼續獲得政府補助。倘若我們在往績記錄期間後的任何期間未能獲得補助，或我們有權獲得的金額有所減少，則我們在該期間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因在中國租賃的一幅土地及若干物業存在法律缺陷，而可能面臨潛在的不利後果。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為工廠、研發場所、倉庫及辦公室在中國租賃了一幅土地及多處物業。若該等物業因所有權缺陷、出租人違約或政府規定的變更而無法使用，我們對該等租賃土地及物業的使用可能受到中斷，我們可能需要搬遷受影響的功能並產生額外的搬遷成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租賃的土地為劃撥土地，而我們租賃的部分物業亦位於劃撥土地上，該等土地及物業的租賃並未取得當地土地及房屋行政主管部門的有效事先批准。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物業」。因此，相關土地及物業的出租人可能面臨針對該等土地或我們租賃的相關物業提出的質疑、訴訟或其他法律行動。倘若相關出租人就該等土地及物業的權利被成功質疑，我們可能被迫搬遷我們的營運。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此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主要物業租賃協議均未向相關中國政府部門備案。相關地方房屋主管部門可能要求我們在指定期限內完成備案，若未能完成，我們可能就每項物業面臨人民幣1,000元至10,000元的罰款。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一物業」。即使我們租賃的若干物業擁有產權且租賃協議已妥善備案，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在不產生重大額外成本或租金上漲的情況下續租，而任何以大幅提高的租金或較不利條款進行的續租，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未能按照中國法規的要求為員工福利計劃作出足夠的供款，可能使我們受到處罰。

在中國經營的公司須參與多種政府設立的員工福利計劃，包括若干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福利性質的付款義務，並須按員工薪資（包括獎金及津貼）的一定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供款，惟以相關地方政府不時指定的最高金額為上限。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未能按照中國法律法規的要求為若干員工全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上半年及2026年上半年的欠繳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0.2百萬元、人民幣0.3百萬元、人民幣0.7百萬元、人民幣0.1百萬元及人民幣0.2百萬元。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一員工—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繳納」。無法保證主管部門不會要求我們補繳未足額繳納的員工福利或支付相關滯納金或罰款。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相關中國政府部門可：(i)要求在指定期限內繳清拖欠的社會保險供款，按日加收拖欠金額0.05%的滯納金，並對逾期不繳者處以拖欠金額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罰款；及(ii)要求在指定期限內繳清拖欠的住房公積金供款，逾期不繳的，可向人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任何該等被要求的補繳款項、滯納金或罰款，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面臨與中國政府部門對我們控股股東若干前任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調查行動及該等人員涉嫌不當行為相關的風險。

於2025年7月，據報導，玉柴集團原黨委副書記兼董事長晏平先生（「晏先生」）因涉嫌嚴重違紀違法，接受廣西壯族自治區紀委監委（「紀委監委」）紀律審查和監察調查。於2026年2月，據報導，晏先生被紀委監委認定存在貪污、挪用公款、受賄及違規從事營利性活動等不當行為，晏先生的案件已移送檢察機關審查起訴。晏先生曾於2005年5月至2020年12月擔任玉柴集團黨委書記兼董事長，其後擔任玉柴集團黨委副書記兼董事長，亦曾於2005年12月至2021年3月擔任玉柴股份董事長。此外，於2025年10月亦據報導，另外兩人吳其偉先生（「吳先生」）及覃小紅女士（「覃女士」）被中國當局拘留。吳先生曾任玉柴國際董事、玉柴股份董事及總經理，以及玉柴安特優董事；覃女士則曾任玉柴股份總會計師。吳先生其後辭去玉柴股份及玉柴國際董事職務，自2025年10月起生效，並辭去玉柴股份總經理及玉柴安特優董事職務，自2025年11月起生效。覃女士的總會計師職位則於2025年8月被玉柴股份終止。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經向玉柴國際、玉柴集團及玉柴股份查詢後，我們並不知悉上述調查的任何進一步進展。本公司並非該等調查的任何一方，亦未收到相關當局就該等事宜發出的任何通知、查詢或協助要求。

風 險 因 素

晏先生、吳先生及覃女士均未曾於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亦從未受僱於本公司。由於在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所有主要營運、業務及財務決策均由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或股東整體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既定程序作出，我們預期上述對晏先生、吳先生及覃女士的調查不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然而，在調查結束之前，我們仍面臨該等調查所涉影響的不確定性風險。取決於對晏先生、吳先生及覃女士的調查結果，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晏先生、吳先生及覃女士的涉嫌不當行為及相關調查不會對我們的聲譽及業務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可能不時牽涉索償、爭議、訴訟及其他法律或行政程序。

我們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可能不時牽涉因合約爭議、監管合規、知識產權糾紛及僱傭事宜等事項而引起的索償、爭議、訴訟及其他法律或行政程序。該等程序本身具有不確定性，而不利的結果（包括金錢賠償、強制令救濟或和解）可能使我們承擔重大財務責任、增加營運開支、分散管理層資源並導致巨額法律費用。此類訴訟亦可能產生負面宣傳，損害我們的聲譽以及客戶和[編纂]的信心。未能及時管理或解決該等事宜，可能嚴重中斷我們的業務，並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控股股東能夠對我們行使控制權，而彼等的利益可能與我們其他股東的利益存在差異。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的直接控股股東玉柴股份將持有本公司約[編纂]%的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玉柴股份由玉柴國際透過其六家全資附屬公司持有約76.41%的權益，而玉柴國際則由豐隆亞洲控制。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豐隆亞洲實益擁有玉柴國際48.70%的股份及一股特別股，該特別股使其有權選舉玉柴國際的多數董事，且未經該特別股的贊成票，任何股東決議均不得通過。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本公司的主要發展及股權變動—本公司、玉柴國際、豐隆亞洲與玉柴集團實體之間的關係」。透過玉柴股份對本公司的股權及投票控制權，玉柴股份及我們的其他控股股東能夠對我們的業務及事務行使控制權，包括就合並或其他業務合並、資產收購或處置、額外證券的發行、股息派付、董事選舉及其他重大公司行動作出決策。無法保證玉柴股份及我們其他控股股東的行動將符合我們其他股東的最佳利益。

控股權益的集中以及控股股東對我們的重大影響力，可能阻礙、延遲或阻止本公司的控制權變更，這可能剝奪其他股東在本公司出售過程中就其股份收取溢價的機會，並導致我們股份的價格受壓。

與我們在中國開展業務有關的風險

未能適應中國不斷變化的經濟、政治或社會狀況，或政府政策、法律或法規的變更，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受到中國整體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的影響。鑒於我們的業務、資產及營運主要位於中國，我們尤其受到中國不斷演變的監管環境及整體經濟狀況的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表現已受並將持續受到中國經濟狀況的重大影響，而中國經濟狀況又受到全球經濟的影響。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以及世界各地的政治環境將持續影響中國的經濟增長。此外，中國經濟在過去幾十年經歷了顯著增長，中國政府已實施多種措施以推動或鼓勵經濟持續增長。該等措施可能有利於中國整體經濟，但若我們未能預見並有效應對中國經濟的發展趨勢及變化，則可能不會對我們產生同樣的影響。為確保持續的業務成功，我們必須能夠持續適應並快速應對中國不斷變化的經濟、政治或社會狀況，或政府政策、法律或法規的變更。

對我們或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以及執行判決，或執行非中國法院對彼等作出的判決，可能存在困難。

我們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注冊成立的公司，且我們的絕大部分資產以及我們目前所有附屬公司均位於中國。此外，我們的大多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居住在中國。該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資產也可能位於中國。因此，可能無法在中國境外向我們的大多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中國並未與美國、英國或大多數其他西方國家訂立規定相互承認及執行法院判決的條約。然而，香港法院作出的判決若符合若干要求，則可在中國獲得承認及執行。因此，除香港外，該等司法權區的法院就任何不受具約束力仲裁條款約束的事項作出的判決，在中國獲得承認及執行可能十分困難或根本無法實現。

於2019年1月18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政府訂立《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19年安排」），該安排已於2024年1月29日生效。根據2019年安排，香港法院作出的判決通常可在中國得到認可及執行，即使爭議各方並未訂立書面法院選擇協議。然而，我們無法保證香港法院作出的所有判決均將在中國獲認可及執行。

我們為中國企業，須就我們的全球收入繳納中國稅項，出售H股的任何收入及H股的股息均可能須繳納中國所得稅。

根據《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非中國居民個人須就其在中國境內取得的收入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因此，我們須從股息支付中預扣該稅項，除非中國與非中國居民個人居住的司法權區之間的適用稅收協定減少或豁免相關稅務義務。然而，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1994年5月13日發佈的《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個人所得稅若干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字[1994]20號），外籍個人從外商投資企業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2013年2月8日，國務院辦公廳頒佈《國務院辦公廳關於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重點工作分工的通知》，據此，中國政府計劃取消外籍個人從外商投資企業取得的股息免稅待遇，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負責制定和實施該計劃的細節。然而，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尚未頒佈相關實施細則或規定。考慮到該等不確定性，我們的H股非居民個人持有人應知悉，彼等可能有義務就從H股實現的股息及紅利繳納中國所得稅。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1998年3月30日發佈的《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財稅字[1998]61號），自1997年1月1日起，個人轉讓上市公司股票取得的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規定均未明確規定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轉讓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居民企業的股份是否應徵收個人所得稅，且據我們所知，中國稅務機關在實踐中並未徵收該等個人所得稅。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中國稅務機關不會改變該等做法，從而導致對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出售H股的收入徵收所得稅。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

風 險 因 素

其實施條例，對於在中國未設立機構、場所的非中國居民企業，以及雖在中國設立機構、場所但所得與該等機構、場所沒有關聯的非中國居民企業，我們支付的股息（包括通過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支付）以及該等外國企業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所實現的收入，須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除非相關稅收協定或類似安排另有減免。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08年11月6日發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應付予H股非中國居民企業持有人的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的預扣稅率為10%。根據適用的所得稅協定或安排有權享受較低稅率的非中國居民企業，將須向中國稅務機關申請退還任何超過適用協定稅率預扣的稅款，而該等退稅的支付須經中國稅務機關批准。儘管有上述安排，但主管稅務機關對適用中國稅法及法規的解釋及適用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且中國稅法及法規亦可能發生變化，從而可能對閣下於我們H股的[編纂]價值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須遵守中國的貨幣兌換監管制度。

我們須遵守有關人民幣兌換外幣以及在若干情況下將貨幣匯出中國的貨幣兌換監管制度。我們可將部分收入兌換為其他貨幣，以履行我們的外幣義務，例如向若干供應商付款（如有）。外幣供應短缺可能會限制我們匯出足夠外幣或以其他方式履行以外幣計值的義務的能力。

根據現行中國外匯法規，經常賬戶項目下的付款，包括利潤分配、利息支付及貿易和服務相關外匯交易，可在符合若干程序規定的情況下，無需事先獲得外管局批准即可用外幣進行。然而，將人民幣兌換成外幣並匯出中國以支付資本開支（如償還外幣貸款）時，須經主管政府部門批准或登記。中國政府日後可酌情限制經常賬戶交易的外幣獲取。倘外匯管制制度使我們無法獲得足夠的外幣以滿足我們的外幣需求，我們未必能夠向股東支付外幣股息。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不會頒佈新法規，從而進一步限制人民幣匯入或匯出中國。

與[編纂]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H股此前並無公開市場，其於[編纂]後的流通性及市價可能會出現波動。

[編纂]前，我們的H股並無公開市場。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編纂]完成後，我們的H股將會發展並維持一個具足夠流動性的公開市場。我們H股向公眾人士的初步[編纂]將由我們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協商釐定，而[編纂]可能與[編纂]後H股的市價有重大差異。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H股（包括任何可能因行使[編纂]而[編纂]的H股以及將由未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編纂]及[編纂]。然而，在香港聯交所[編纂]並不保證H股將會發展活躍及具流通性的[編纂]市場，或倘該市場得以發展，亦不保證其將於[編纂]後持續，或H股的市價於[編纂]後不會下跌。倘於[編纂]完成後，我們的H股未能建立一個

風 險 因 素

活躍的公開市場，則我們的H股市價及流通性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閣下將會即時承受重大攤薄，而倘我們日後發行額外股份，閣下可能會承受進一步攤薄。

[編纂]的[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每股有形資產淨值。因此，於[編纂]中購買[編纂]的投資者將會承受[編纂]合並有形資產淨值的即時攤薄。概不保證，倘我們於[編纂]後立即清盤，於償付債權人申索後任何資產將會分派予股東。為擴展業務，我們日後可能考慮[編纂]及發行額外股份。倘我們日後以低於當時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的價格發行額外股份，[編纂]的購買者所持股份的每股有形資產淨值可能會被攤薄。

我們概不保證我們日後將宣派及分派任何金額的股息。

概不保證我們日後會宣派及派付股息，原因為股息的宣派、派付及金額乃由我們的董事酌情釐定，並基於多種考慮及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經營、盈利、現金流量、財務狀況、經營及資本開支需求、我們的戰略計劃、業務發展前景。

此外，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我們僅可從可供分派溢利中派付股息。可供分派溢利為我們的除稅後溢利，減去任何累計虧損的彌補以及我們須作出的法定及其他儲備撥款。因此，我們未必有足夠或任何可分派溢利以讓我們向股東作出股息分派，包括在我們的財務報表顯示我們錄得盈利的期間。任何於特定年份未分派的可分派溢利將獲保留，並可用於後續年份分派。此外，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我們在中國的附屬公司未必有可供分派溢利。因此，我們未必會從附屬公司獲得足夠的分派以支付股息。我們的附屬公司未能向我們派付股息可能對我們向股東分派股息的能力及我們的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包括在我們錄得盈利的期間。

日後在公開市場上出售或被認為將出售大量我們的H股，可能對我們的H股價格及我們日後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H股市價可能因日後在公開市場上出售大量我們的H股或與我們的H股有關的其他證券，或發行新股或其他證券，或認為可能發生該等出售或發行而下跌。我們證券的未來出售或預期出售大量證券(包括任何未來[編纂])亦可能對我們在特定時間按有利於我們的條款籌集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日後發行更多證券，我們的股東於其持股方面可能會遭受攤薄。我們發行的新股或股份掛鉤證券亦可能賦予優先於H股所賦予的權利及特權。

匯率波動可能導致外幣匯兌虧損，並可能對閣下的[編纂]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超過95%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而我們超過95%金融資產亦以人民幣計值。港元兌人民幣匯率的任何重大變動，均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量、盈利及財務狀況以及我們H股的價值及任何應付股息(以港元計)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例如，人民幣兌港元進一步升值，將導致我們任何新的人民幣計值投資或開支成本更高，前提是我們需要為此將港元兌換成人民幣。人民幣兌港元升值亦會導致我們出於財務報告目的

風 險 因 素

將港元計值的金融資產(包括[編纂][編纂])換算為人民幣時產生外幣換算虧損，因人民幣為本公司及我們於中國境內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反，倘我們決定將人民幣兌換為港元以支付H股股息或作其他業務用途，港元兌人民幣升值將對我們可獲得的港元金額產生負面影響。

本文件所載的前瞻性陳述受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影響。

本文件載有若干屬「前瞻性」的陳述及資料，並使用「預期」、「相信」、「可能」、「估計」、「預計」、「可」、「應當」、「應」或「將」或類似詞匯等前瞻性術語。該等陳述包括(其中包括)有關我們增長戰略及對我們未來營運、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預期的討論。務請我們股份的[編纂]注意，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而任何或所有該等假設均可能證實為不準確，因此，基於該等假設的前瞻性陳述亦可能不正確。這方面的不確定性包括但不限於本節所識別者，其中許多並非我們所能控制。鑒於此等及其他不確定性，本文件載列前瞻性陳述不應被視為我們作出的聲明，表示我們的計劃或目標將會實現，[編纂]亦不應過分依賴該等前瞻性陳述。我們概不承擔公開更新或發佈任何前瞻性陳述的任何修訂的義務，不論是否由於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所致。見「前瞻性陳述」。

本文件中的若干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來自官方政府來源，該等來源未經獨立核實。

本文件中涉及中國、我們的行業、整體經濟及海外市場的若干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部分摘自我們認為可靠的各類官方政府來源。該等來源的資料未經我們、聯席保薦人、[編纂]或[編纂]的任何其他參與方獨立核實，且對其準確性不作任何陳述。由於可能存在缺陷或無效的收集方法、已發佈信息與實際事實之間的差異以及其他問題，本文件中有關中國、我們的行業、全球經濟及海外市場的統計數據可能不準確，閣下不應過度依賴該等數據。

[編纂]應細閱本文件全文，在未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風險及其他資料前，不應考慮本文件或已刊發媒體報告中的任何陳述。

在本文件刊發前已經存在，而在本文件日期後但在[編纂]完成前可能會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報刊及媒體報導。我們並無授權在報刊或媒體披露有關[編纂]的任何資料，亦不對該等報刊文章或其他媒體報導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責任。我們對任何有關我們的預測、估值或其他前瞻性資料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概不作出任何陳述。倘該等陳述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符或有沖突，我們概不對此負責。因此，務請[編纂]注意，僅根據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決定，而不應依賴任何其他資料。